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可测”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必可测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进行过四次股票发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两次股票发行，即第一次和第二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尚未使用完毕的两次股票发行，即第三次和第四次股票发行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1、第三次股票发行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6.15 元/股，共发行普通股 8,895,6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4,707,94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股东借款、银行借款、成都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 8 月 1 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 20202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本次募集资金 54,707,940.00 元。股转系统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7）5149 号《关于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在取得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2、第四次股票发行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5.40元/股，共发行普通股10,933,4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9,040,36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新产品研发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12月13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G5086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12月12日止，公司已收到本次募集资金59,040,360.00元。股转系统于2018年1月4日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8）78号《关于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2018年2月8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在取得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披露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发布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第三次股票发行

公司为本次发行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账号为10277000000852517，上述专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2017年8月1日，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分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第四次股票发行

公司为本次发行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账号为10277000000883873，上述专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2017年12月11日，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分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

进行专户管理。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第三次股票发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含本金及利息）为 50,538,945.88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549,751.69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4,707,94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80,757.57	
二、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	累计支出总额	其中：2020年
	50,538,945.88	-
其中：1.支付货款	10,891,501.80	-
2.偿还股东借款	8,700,000.00	-
3.偿还短期借款	6,100,000.00	-
4.支付运营费用	24,847,444.08	-
三、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549,751.69	
四、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4,549,751.69	

2、第四次股票发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含本金及利息）为 26,013,180.7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35,957,133.14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9,040,36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929,953.91	
二、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	累计支出总额	其中：2020年
	26,013,180.77	-
其中：1.支付货款	7,795,369.73	-
2.支付运营费用	18,217,811.04	-
三、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5,957,133.14	
四、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35,957,133.14	

注：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 3 月、2020 年 6 月、2020 年 9 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各 3,000 万元，于 2020 年 11 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7 天通知存款 3,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均已到期赎回，相关收益已计入利息收入。以上结构性存款及 7 天通知存款购买事项均经过第

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等理财的情形。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1、第三次股票发行

该次募集资金实际用于偿还股东借款、银行借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与股票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相符，无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2、第四次股票发行

该次募集资金实际用于产品研发及补充流动资金，与股票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相符，无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二、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东北证券通过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与管理层及相关人员沟通等方法，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手段为：查阅股票发行相关资料；查阅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获取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募集资金台账；检查募集资金相关账户对账单等支持性文件；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东北证券认为，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严格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